

证券简称：贵州茅台

证券代码：600519

编号：临 2025—007

## **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 2025 年度第四次会议 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5 年 2 月 28 日，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直接送达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四届董事会 2025 年度第四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的通知。2025 年 4 月 1 日，会议以现场会议方式在公司会议中心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会议由董事长张德芹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一）《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议案获得通过。

#### （三）《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关于聘请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详见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08）

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议案获得通过。

董事会决定向股东大会提请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2025 年度财务审计费用拟为 125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拟为 41 万元。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详见公司《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09）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得通过。

会议拟订了以下利润分配方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内的股份为基数，实施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向公司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76.24元（含税）。截至2025年3月31日，公司总股本1,256,197,800股，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内股份数1,082,700股，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内的股份数为1,255,115,100股，以此计算合计派发现金红利34,671,299,522.40元（含税）。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内的股份数如发生变动的，将维持分红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详见公司《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10）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得通过。

会议决定，公司在2025年度继续与控股股东中国贵州茅台酒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等关联方（不含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分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交易金额合计不超过公司2024年未经审计净资产的5%（不含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关联交易发生额）。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在公司2024年未经审计净资产5%的额度内，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对2025年度拟发生的除销售茅台酒、系列酒以外的各项日常关联交易进行合理调节，且交易应符合公允的定价原则。

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前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全体独立董事认可本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审议本项议案时，与本项议案有关联关系的四位董事（张德芹、王莉、刘世仲、韦芳）回避了表决。

（十）《2024年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

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议案获得通过。

（十一）《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十二）《2024 年度风险与合规管理报告》

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议案获得通过。

（十三）《关于建设茅台园区智慧安防项目的议案》

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议案获得通过。

会议决定，公司出资 11,561.74 万元，用于建设茅台园区智慧安防项目，所需资金由公司自筹解决。

特此公告。

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3 日